

#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 证券投资基金调整费率的公告

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，经与托管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，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，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起，将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管理费年费率由 0.5%调整为 0.4%，托管费年费率由 0.15%调整为 0.1%。根据上述事项，本公司相应修订《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）和《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托管协议》”）的相关条款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调整基金管理费率、托管费率

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起本基金管理费年费率由 0.5%调整为 0.4%，托管费年费率由 0.15%调整为 0.1%。

## 二、修订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部分条款

根据调整管理费率、托管费率事宜对《基金合同》的“基金费用与税收”部分进行修订，同时结合《基金合同》修订对《托管协议》相关表述进行修订。本次修订更新后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托管协议》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。修订内容详见《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修订说明》。

本公司将更新本基金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。

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([www.efunds.com.cn](http://www.efunds.com.cn))查阅本基金修订后的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托管协议》全文。

## 三、重要提示

此次调整管理费率、托管费率及相应修订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托管协议》已履

行了规定的程序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基金合同》的规定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881-8088

网址：[www.efunds.com.cn](http://www.efunds.com.cn)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，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等基金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，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，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负责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《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修订说明》

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2年4月1日

附件：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修订说明

一、基金合同

章节	原文	修订
<p>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</p>	<p>一、基金管理人 (一) 基金管理人简况 住所：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-42891（集中办公区）</p>	<p>一、基金管理人 (一) 基金管理人简况 住所：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荣粤道 188 号 6 层</p>
<p>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</p>	<p>二、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</p> <p>1、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.5% 年费率计提。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 <math>H = E \times 0.5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</math>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，按月支付。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，自动在月初五个工作日内、按照指定的帐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，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。若遇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等，支付日期顺延。费用自动扣划后，管理人如发现数据不符，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。</p> <p>2、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.15% 的年费率计提。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 <math>H = E \times 0.15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</math>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，按月支付。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，自动在月初五个工作日内、按照指定的帐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，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。若遇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等，支付日期顺延。费用自动扣划后，管理人如发现数据不符，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。</p>	<p>二、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</p> <p>1、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.4% 年费率计提。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 <math>H = E \times 0.4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</math>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，按月支付。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，自动在月初五个工作日内、按照指定的帐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，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。若遇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等，支付日期顺延。费用自动扣划后，管理人如发现数据不符，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。</p> <p>2、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.1% 的年费率计提。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 <math>H = E \times 0.1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</math>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，按月支付。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，自动在月初五个工作日内、按照指定的帐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，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。若遇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等，支付日期顺延。费用自动扣划后，管理人如发现数据不符，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。</p>

## 二、托管协议

章节	原文	修订
一、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	<p>(一) 基金管理人</p> <p>名称: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</p> <p>注册地址: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-42891(集中办公区)</p>	<p>(一) 基金管理人</p> <p>名称: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</p> <p>注册地址: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荣粤道188号6层</p>
十一、基金费用	<p>(一) 基金管理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</p> <p>在通常情况下,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<b>0.5%</b>年费率计提。计算方法如下:</p> $H = E \times \text{年管理费率}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 <p>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</p> <p>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</p> <p>(二) 基金托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</p> <p>在通常情况下,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<b>0.15%</b>年费率计提。计算方法如下:</p> $H = E \times \text{年托管费率}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 <p>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</p> <p>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</p>	<p>(一) 基金管理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</p> <p>在通常情况下,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<b>0.4%</b>年费率计提。计算方法如下:</p> $H = E \times \text{年管理费率}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 <p>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</p> <p>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</p> <p>(二) 基金托管费的计提比例和计提方法</p> <p>在通常情况下,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<b>0.1%</b>年费率计提。计算方法如下:</p> $H = E \times \text{年托管费率}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 <p>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</p> <p>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</p>